



缔约方会议

第二十七届会议

2022 年 11 月 6 日至 18 日，沙姆沙伊赫

议程项目 14

性别与气候变化

性别与气候变化

主席的提案

决定草案-/CP.27

性别行动计划执行情况中期审评

缔约方会议，

忆及第 36/CP.7、第 1/CP.16、第 23/CP.18、第 18/CP.20、第 1/CP.21、第 21/CP.22、第 3/CP.23、第 3/CP.25 和第 20/CP.26 号决定、《巴黎协定》和卡托维兹气候一揽子计划，

承认加强的性别问题利马工作方案及其性别行动计划¹ 发挥着重要作用，有助于在《气候公约》进程中推进性别平等并增强妇女和女童的权能，

认识到妇女在《气候公约》进程的所有方面以及国家和地方层面的气候政策制定和行动中充分、切实和平等地参与并发挥领导作用，对于实现长期气候目标而言至关重要，同时注意到必须在《气候公约》进程各自的工作流程下将性别视角主流化，

赞赏地注意到自加强的性别问题利马工作方案及其性别行动计划开始执行以来收到的支持工作的贡献，

1.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努力采取包容性方法，与缔约方和国家性别和气候变化联络人频繁沟通，以及举办在线讲习班履行授权活动，从而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带来的挑战；

¹ 第 3/CP.25 号决定。



2. 关切地认识到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引发的空前危机、全球疫情应对不平衡以及疫情在社会各领域产生的多方面后果，包括加深了业已存在的不平等，包括性别不平等，以及由此带来的脆弱性，对执行性别行动计划造成了不利影响，进而对执行有效的性别响应性气候行动造成了不利影响，并敦促缔约方加快努力，推动执行加强的性别问题利马工作方案及其性别行动计划；
3. 注意到秘书处关于将性别问题纳入《气候公约》各组成机构工作的好做法的汇编与综合报告²，并赞赏地注意到各组成机构在推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以及促进执行性别行动计划方面的工作，包括在国家层面的工作；
4. 又注意到秘书处关于气候变化对不同性别造成不同影响的方面和实例以及妇女作为变革推动者的作用和妇女所面临机遇的综合报告³，并鼓励缔约方和相关组织在执行气候政策、计划、战略和行动时加强使用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和性别分析；
5.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关于国家性别和气候变化联络人作用问题会期研讨会的非正式报告⁴，并考虑到这种联络人的工作和作用具有不断演变和由缔约方主导的性质，又赞赏地注意到根据国情确定了便利国家性别和气候变化联络人发挥作用的能动因素；
6. 还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关于性别行动计划所载活动的实施情况、有待改进的领域和需要进一步开展的工作的综合报告⁵；
7. 注意到国际劳工组织编写的技术文件探讨了性别响应性气候行动与促进全民在低排放经济中享有包容性机会的公正过渡之间的联系⁶，并邀请国际劳工组织考虑围绕同一主题举办一次讲习班或对话；
8. 欢迎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六次评估报告第二工作组⁷和第三工作组⁸与性别有关的报告；
9. 重点指出需要通过以下方式促进《气候公约》进程中实现性别均衡和提高包容性的努力：

- (a) 邀请缔约方会议的未来主席提名妇女担任高级别气候倡导者；

² FCCC/SBI/2022/INF.5。

³ FCCC/SBI/2022/7。

⁴ 可查阅 <https://unfccc.int/documents/470342>。

⁵ FCCC/SBI/2022/8。

⁶ 国际劳工组织。2022 年。《公正过渡：实现性别平等和社会正义的必经之路》。日内瓦：国际劳工组织。可查阅 <https://www4.unfccc.int/sites/SubmissionsStaging/Documents/202204141910---ILO%20submission%20-%20Just%20transition%20-%20An%20essential%20pathway%20to%20achieving%20gender%20equality%20and%20social%20justice.pdf>。

⁷ 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2022 年。《气候变化 2022：影响、适应和脆弱性》。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六次评估报告第二工作组的报告。H Pörtner, D Roberts, M Tignor 等人(编)。联合王国剑桥：剑桥大学出版社。可查阅 <https://www.ipcc.ch/report/ar6/wg2>。

⁸ 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2022 年。《气候变化 2022：减缓气候变化》。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六次评估报告第三工作组的报告。PR Shukla, J Skea, R Slade 等人(编)。剑桥和纽约：剑桥大学出版社。可查阅 <https://www.ipcc.ch/report/ar6/wg3/>。

(b) 邀请缔约方促进提高参加《气候公约》谈判会议包括参加性别和气候变化问题会议的各国代表团的性别均衡；

(c) 邀请秘书处、相关主持人和活动组织者推广性别均衡活动；

10. 赞赏地注意到自性别行动计划开始执行以来的两年中所开展的各项活动，包括讲习班和促进经验分享和知识交流的其他举措的区域重点；

11. 鼓励缔约方、秘书处和相关组织继续酌情以区域为重点开展性别行动计划之下的活动，包括在区域气候周举办活动，以及动员其他相关利害关系方参与；

12. 又鼓励缔约方和相关公共和私营实体加强气候资金的性别响应性，以期进一步建设妇女的能力，实施性别行动计划之下的工作，以及便利基层妇女组织以及土著人民特别是土著妇女和地方社区以简化渠道获得气候资金；

13. 强调迫切需要按照《公约》和《巴黎协定》的相关规定，包括与《气候公约》性别行动计划有关的规定，扩大对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执行性别行动计划的支持；

14. 鼓励缔约方、秘书处和相关组织在执行性别行动计划时，充分动员男子和男童作为变革推动者和受益者以及作为战略伙伴和盟友，在气候变化背景下参与实现性别平等并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

15. 又鼓励缔约方将提名的国家性别和气候变化联络人的工作纳入相关的国家政策制定和决策结构，并考虑上文第 5 段所述非正式报告中的建议，以期加强其作用；

16. 请秘书处根据请求并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支持国家性别和气候变化联络人出席任务中规定的《气候公约》相关会议；

17. 邀请缔约方、联合国实体、组成机构、执行实体和其他相关利害关系方加强执行性别行动计划，包括附件所载修正；

18. 鼓励联合国实体与缔约方合作，在各治理层级将按性别和年龄分列的数据纳入现有政策、扶持机制和方案的主流，并支持缔约方直接应用现有最佳科学收集和分析数据集，包括关于极端天气和缓发事件影响的数据集；

19. 回顾性别行动计划活动 D.5⁹ 下的公开征集材料，并呼吁缔约方和相关组织继续分享让妇女团体以及国家妇女和性别机构酌情参与各治理层级制定、实施和更新气候政策、计划、战略和行动的进程的经验；

20. 通过附件所载的对性别行动计划的修正；

21. 注意到上文第 16 段和附件第 1、第 6 和第 7 段所述有待秘书处开展的活动所涉估计预算问题；

22. 请秘书处在具备资金的情况下采取本决定所要求的行动。

⁹ 第 3/CP.25 号决定，附件，表 4。

附件

对性别行动计划之下活动的修正

A. 能力建设、知识管理和交流

1. 在表 1 活动 A.2¹ 下，在“负责方”列添加“主导者：秘书处”和“协助者：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国家性别和气候联络人”。时限为“COP 28(2023 年 11 月至 12 月)之前”。新的交付成果/产出是“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国家性别和气候变化联络人以及其他相关利害关系方进行对话，交流其工作如何有助于实现性别行动计划的目标”。实施层面为“国际”。

B. 性别均衡、参与和妇女领导

2. 在表 2 活动 B.1² 下，在活动说明中，在“妇女代表”之后添加“包括青年妇女、土著妇女和地方社区妇女”。

C. 一致性

3. 在表 3 活动 C.1³ 下，“交付成果/产出”列，在“新成员”之后添加“和现有成员”。

4. 在表 3 中新增一项活动：“C.4 鼓励缔约方和相关的《气候公约》组成机构按照各自的任务授权，支持加强的性别问题利马工作方案及其性别行动计划的行动和执行”。在“负责方”列添加“缔约方和组成机构”。时限为“持续至 COP 29 (2024 年)”。交付成果/产出是“向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建言，以利编写资金机制经营实体指导意见草案”。实施层面为“国际”。

¹ 第 3/CP.25 号决定，附件，表 1。活动 A.2 的目的是通过提供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分享经验和最佳做法，以及通过研讨会、知识交流、同行学习、指导和辅导等方法，讨论并澄清国家性别和气候变化联络人的作用和工作。

² 第 3/CP.25 号决定，附件，表 2。活动 B.1 的目的是通过网络研讨会和会期培训等方法，促进妇女代表在领导、谈判和便利谈判方面的能力建设举措，以加强妇女对《气候公约》进程的参与。

³ 第 3/CP.25 号决定，附件，表 3。活动 C.1 的目的是确保以一致和系统的方式向组成机构的新成员介绍与性别有关的任务，以及性别问题在其工作中的相关性。

D. 性别响应性实施和执行手段

5. 在表 4 活动 D.1⁴ 下，将专家组会议这一交付成果/产出对应的时限从 2022 年改为 2023 年，并在交付成果/产出中添加“将以混合或虚拟形式落实，不创造任何先例”。

E. 监测和报告

6. 在表 5 中新增一项活动：“E.3 支持对性别问题利马工作方案及其性别行动计划的审评”。在“负责方”列添加“缔约方和相关组织”。添加“至迟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为时限。在交付成果/产出中添加“向《气候公约》提交材料，说明如何确定性别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按性别行动计划每项活动的交付成果/产出进行分类，以及有待开展的进一步工作”。实施层面为“国家”。也在这项活动下，在“负责方”列添加“秘书处”。添加“SBI 61(2024 年)”为时限。在交付成果/产出中添加“关于提交材料的综合报告”。实施层面为“国际”。

7. 在表 5 中再新增一项活动：“E.4 宣传可在报告性别行动计划执行情况方面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的支持”。在“负责方”列添加“主导者：秘书处”和“协助者：相关组织”。添加“持续至 COP 29(2024 年)”为时限。新增一项交付成果/产出：“在《气候公约》网站的性别网页上通报此类信息”。实施层面为“国际”。

⁴ 第 3/CP.25 号决定，附件，表 4。活动 D.1 的目的是分享有关性别预算的经验并支持这方面的能力建设，包括将性别响应性预算编制纳入国家预算，以酌情推进性别响应性气候政策、计划、战略和行动。